

证券代码：002214

证券简称：大立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1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庞惠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之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40,201,105.28	1,427,459,553.76	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6,558,459.41	995,397,258.18	2.1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3,583,694.87	83.42%	297,389,613.63	2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53,643.00	22.53%	32,627,867.88	2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22,025.47	69.32%	23,491,064.73	9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629,636.24	242.80%	13,539,870.62	175.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50.00%	0.07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50.00%	0.07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	0.19%	3.24%	0.5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880,714.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55,590.7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221,123.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1,752.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12,377.03	
合计	9,136,803.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超税负返还	12,232,530.70	作为税费项目，因其与正常经营业务存在直接关系，且不具特殊和偶发性，故将其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1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庞惠民	境内自然人	29.10%	133,465,904	100,099,428	质押	116,400,000	
章佳欢	境内自然人	2.38%	10,924,400	0	质押	3,800,000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	6,400,000	0			
中国中投－杭州银行－金中投大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6,220,040	0			
陈红强	境内自然人	0.67%	3,075,000	0			
阎喜魁	境内自然人	0.48%	2,191,588	0			
韦明芳	境内自然人	0.39%	1,802,512	0			
刘远军	境内自然人	0.36%	1,671,202	0			
姜滨	境内自然人	0.36%	1,650,900	0			
周进	境内自然人	0.34%	1,550,316	1,162,737	质押	813,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庞惠民		33,366,476			人民币普通股		33,366,476
章佳欢		10,92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24,400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0,000
中国中投－杭州银行－金中投大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220,040			人民币普通股		6,220,040

陈红强	3,0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5,000
阎喜魁	2,191,588	人民币普通股	2,191,588
韦明芳	1,802,512	人民币普通股	1,802,512
刘远军	1,671,202	人民币普通股	1,671,202
姜滨	1,65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900
周进	387,579	人民币普通股	387,57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中投—杭州银行—金中投大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该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为 7260 万元（万份），其中优先级 3630 万元万份，进取级 3630 万份，庞惠民先生持有该计划进取级 150 万元（万份）周进女士持有该计划进取级 80 万元（万份）；庞惠民先生已完成以自有资金置换金中投大立 1 号优先级份额，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资产负债表项目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

- (1)预付款项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3,593.29万元、增长162.12%，主要系期末预付未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 (2)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7,307.41万元、减少70.65%，主要系本期收回保本型现金理财产品所致。
- (3)应付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2,929.35万元、增长43.65%，主要系期末应付未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 (4)预收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313.44万元、增长105.93%，主要系期末预收未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 (5)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951.91万元、减少91.99%，主要系因期初计提的2017年度年终奖金于本报告期内发放所致。
- (6)应交税费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033.70万元、增长294.96%，主要系本期应交税费增加所致。
- (7)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数比期初数分别减少3,000.00万元和1,000万元，主要系本期偿还贷款所致。

2.报告期内，利润表项目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增加6,839.72万元，增长29.87%，主要系本期交付的产品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 (2)营业成本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增加4,726.34万元，增长43.99%，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同时由于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中毛利率相对较低的占比较高，因此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 (3)税金及附加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增加85.44万元，增长37.13%，主要系本期应交税费增加所致。
- (4)财务费用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增加572.49万元，增长89.82%，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及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5)其他收益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增加668.91万元、营业外收入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减少1,575.12万元，主要系本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要求修订会计政策，将原列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调整至其他收益列报所致。
- (6)投资收益本期数比上年同期增加322.11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项目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比上年数增加3,153.34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及税费返还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比上年数增加20,410.99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保本型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比上年数减少20,374.21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偿还银行贷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及本报告期取得银行贷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建立、健全人才培养、激励和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相结合，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分别于2015年9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5年10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15-055、2015-058），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30日和2015年10月16日分别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合计持有公司股票6,220,04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6%，成交均价11.09元/股，锁定期自2016年1月25日起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2016年1月25日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2017年8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一年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24），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2018年10月15日。庞惠民先生已完成以自有资金置换金中投大立1号优先级份额的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请详见2018年1月13日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受让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优先级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2018年8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再次延期一年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48），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2019年10月15日。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事项	2016年01月25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网 （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6-004
公司控股股东受让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优先级份额	2018年01月13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网 （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03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	股份锁定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7年11月10日	任职期及相关期间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事项仍在

	高级管理人员庞惠民先生、周进女士、姜利军先生、申屠红毅先生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严格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庞惠民先生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大立科技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不利用大股东的控股地位或作为大立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作出损害大立科技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保障大立科技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无论是否获得大立科技许可，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大立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大立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不利用大立科技董事长和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大立科技股东、董事的身份，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大立科技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50.00%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619.27	至	4,524.09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016.0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红外热像仪业务稳步增长，预计 2018 年 1-12 月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动区间为 20%-50%。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3,000	3,000	0
合计		3,000	3,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